

高雄圓山扶輪社扶輪之子申請辦法及須知

- 一. 申請急難救助金(短期者)：學雜費狀況核定如家庭突遭變故, 而有心向學之學生的急難救助, 由申請學生之導師出具證明。
- 二. 申請助學基金：需檢附下列文件各一份
 1. 學期成績（學業及操行成績）影本。
 2. 具身心障礙者，檢附證明影本。
 3. 高雄圓山社 扶輪之子補助申請表。
- 三. 申請補助案通過審核者, 由本社撥發補助款金額 NTD12, 000 至所屬單位指定帳戶。
- 四. 申請補助款：每人一年新台幣:一萬二仟元整為上限。
- 五. 「相見歡」活動；本社與學生所屬單位安排時間與學生會面，用行動關心學生學習情況，讓捐助者可以面對面鼓勵學生，讓學生可以更安心、用心完成學業。
- 六. 補助款使用；委請學生所屬單位協助代為管理，於該員學生在學期間所需之學習相關費用由筆補助款支出，單位需協助整理補助款使用項目，以利捐款者瞭解補助款支出情況。
- 七. 學生所屬單位需於收到補助款時，開立捐款收據給捐款者（社友）。

高雄圓山扶輪社 扶輪之子申請補助表

申請項目	☐ 暑期輔導費 ☐ 學雜費 ☐ 書籍費 ☐ 課後輔導費 ☐ 特殊教育課程輔導 ☐ 其他_____					
學生姓名		性別		聯絡電話		
就讀學校		班級				
住家地址						
家人姓名						
稱謂及年齡						
工作單位 或就讀學校						
一、家庭遭遇困境(獲救目前家庭經濟現況說明): 						
二、師長推薦(由師長填寫): 						
需備附件	1. 最近學期或學業成績影本					
導師簽章:				申請學生簽章: 學生家長簽章:		
申請日期: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	